证券代码:002567 证券简称:唐人神 公告编号:2017-012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暨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控股股东–湖南唐人神控股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唐人神控股”)函告,获悉唐人神控股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解除质押,亦存在质押的情况,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1、唐人神控股将其于2016年11月16日质押给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的1,75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占本公司总股本3.55%),已于2017年1月17日办理完成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2017年1月17日,唐人神控股持有公司股票11,690.388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49,319.5485万股)的23.70%,累计质押5,473万股(含本次),质押部分占公司总股本的11.10%。

二、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万股)	质押开始日期(逐笔列示)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唐人神控股	是,为第一大股东	1,400	2017年1月18日	2018年1月18日	招商证券	11.98%	融资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唐人神控股持有公司股票11,690.3889万股,占公司总股本(49,319.5485万股)的23.70%,累计质押6,873万股(含本次),质押部分占公司总股本的13.94%。

三、备查文件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证券解除质押、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唐人神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836 证券简称:新宏泽 公告编号:2017-006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宏泽”)股票(证券简称:新宏泽;证券代码:002836)交易连续一个交易日内日均换手率与前五个交易日的日均换手率的比值达55.39倍,并且连续一个交易日内的累计换手率达71.4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对重要问题的关注、核实情况说明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自身进行了核查,并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公司股票发生异动情况进行了核实,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前期所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将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形;

4、经核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也不存在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

5、经核查: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6、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

三、关于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特别关注公司于2016年12月2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上市首日风险提示公告》(公告编号:2016-001)中所列示的公司主要风险因素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及其他章节相关资料,并特别关注以上重大事项及风险;上述风险因素将直接或间接影响本公司的经营业绩。本公司再次特别提醒投资者认真注意以下风险因素:

(一)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自2000年我国提出烟草名牌战略以来,烟草行业进入品牌竞争阶段,行业集中度逐渐提高。截至目前,全国共有17家省级烟草工业公司及上海烟草集团从事卷烟产品的生产。在此背景下,公司近年来集中精力服务于几家主要客户,导致公司报告期内客户集中度较高。2013年、2014年、2015年及2016年1-9月,公司对前五大客户的销售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8.12%、94.81%、91.64%、91.54%。

尽管新宏泽通过多年的业务合作和市场开拓,赢得了主要客户的信任,但如果主要客户烟标需求下降或者新宏泽未能持续中标或中标数量下降,有可能导致新宏泽得不到充足的业务机会,从而对新宏泽的业务和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公司烟标业务收入下降的风险

国家对烟草行业实行统一领导、垂直管理、专卖专营的管理体制。省、自治区、直辖市的年度总产量计划由国务院计划部门下达,烟草制品生产的年度总产量计划,由省级烟草专卖行政主管部门根据国务院计划部门下达的计划,结合市场销售情况下达。各卷烟企业严格按照国家计划组织生产和经营,市场规模增长速度受到限制,进而烟标行业的整体增长速度也受到限制。

由于烟标行业的整体增长速度有限,且各中烟公司不会轻易更换已有的长期烟标供应商。如果公司不能充分发挥自身的技术优势、整体服务优势,则公司的市场开拓及在行业内的竞争优势将受到负面影响,烟标业务将面临下滑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烟标产品销售收入。2013年、2014年、2015年,公司烟标业务收入分别为33,730.41万元、27,498.34万元、24,296.69万元,逐年下滑,但下滑幅度逐年降低。2016年1-9月,公司烟标业务实现收入18,417.58万元,与2015年同期相比增长了13.48%,业绩呈现回升向好趋势;此外,目前新宏泽在手订单情况良好,预计2016年全年收入和净利润同比会有所增长。

自2010年以来,国内各大烟草厂商采购烟标产品主要实行招标制度。如果公司在中烟公司的招投标中未能中标,将导致公司烟标业务收入下滑。同时,中标后中烟公司有权调整其对供应商的采购计划。如果中烟公司调减中标产品的品牌卷烟的产量,从而减少对公司烟标产品的采购,也将导致公司烟标业务收入下滑。虽然公司加大了参与各中烟公司招投标活动的力度,但仍存在由于下游采购下降导致公司烟标业务收入下降的风险。

(三)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烟标印刷所用的主要原材料是纸张、油墨、膜品、电化铝等,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对公司的毛利率和利润水平产生一定影响。报告期内,烟草公司对烟标产品采购主要实行招标制度,各卷烟品牌一般每两年安排一次招标采购。中标后,公司安排原材料的采购并生产,按照中标价格向客户供货。但若受供求关系影响,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则会直接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形成一定风险。

(四)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自2010年以来,国内各大烟草厂商采购烟标产品主要实行招标制度,各卷烟品牌一般每两年安排一次招标。为确保烟标产品的质量,各烟标印刷企业投标前需进行资质认证,一般经过2-3年方可成为烟草客户的合格供应商,市场进入壁垒较高。目前公司已经与浙江中烟、云南中烟、广东中烟、川渝中烟、贵州中烟、山东中烟、陕西中烟、湖北中烟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成为广西中烟、河北中烟合格烟标印刷资质供应商。如果烟草客户降低市场进入门槛、增加烟标印刷供应商数量,公司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五)市场份额较小、被其他烟标生产企业替代的风险

公司经过多年的努力,陆续服务于多家中烟公司,报告期内持续中标并实现收入,中标期间持续到未来1-3年,有利于确保新宏泽持续盈利能力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如:2015年11月30日中标的云南中烟玉溪(软)中标期间为2016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2015年12月1日中标的云南中烟云烟(软珍品)、云烟(红)中标期间为2016年1月1日–2017年12月31日;2016年9月26日中标的浙江中烟利群(软蓝)、雄狮(硬)中标期间为2016年12月1日–2019年11月30日、利群(新版)中标期间为2017年1月1日–2019年12月31日;2016年11月2日中标的湖北中烟红金龙7个系列产品中标期间为2016年–2018年。

由于各省级中烟公司卷烟产量较大,受公司产能、规模等因素限制,公司占主要客户的市场份额较小。中烟公司实行招标制度,各卷烟品牌一般每两年安排一次招标采购。公司在竞标过程中存在其他烟标生产企业的竞争,若公司未能及时提高研发设计能力与市场开拓能力,存在不能中标、被其他烟标生产企业替代的风险。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披露均以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002836 证券简称:新宏泽 公告编号:2017-007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获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根据《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08]172号)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国科发火[2008]362号)有关规定,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新宏泽”)全资子公司深圳新宏泽包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新宏泽”)首次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并于近日领取由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国家税务局、深圳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以下简称“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4202316,有效期:三年,自2016年11月21日至2019年11月20日。

二、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等相关规定,深圳新宏泽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后,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深圳新宏泽将按照法定程序到主管税务机关办理税收优惠政策事宜,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对公司2016年度经营业绩将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

三、备查文件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644202316)

特此公告。

广东新宏泽包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20日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 恒生电子 编号: 2017-004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六届十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年1月19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举行。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11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11 名。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2019三年投资理财总体规划》的议案,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本议案将递交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投资认购中金FINTECH产业基金(暂定名)》的议案,独立董事丁玮先生回避表决,其他董事同意10票,弃权0票,反对0票。该议案详情请见公司2017-006号公告。独立董事丁玮回避表决的声明详见附件。

三、审议通过《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恒生洲际控股(香港)进行增资》的议案,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公司根据最新的投资战略布局,提议向恒生洲际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增资不超过7.5亿元人民币(或者1亿美金,以实际孰低值为准),增资款项的用途主要用于海外和香港主营类项目的投资与收购。本议案将递交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新建办公大楼在建工程获取银行项目贷款授信》的议案,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同意公司为新建办公大楼项目向金融机构申请建设贷款融资,由招商银行进行融资授信5亿元人民币,采用土地证抵押,按在建工程项目进度分次提款。

五、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11票,弃权0票,反对0票;详细请见公司2017-005号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月19日

附件: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丁玮先生回避表决的声明

本人目前就职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于 2014 年 10月 31 日起担任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电子”)独立董事,本人具备独立董事任职资格,任职资格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本人与恒生电子之间不存在任何影响独立性的关系。

2017 年 1 月 19 日,恒生电子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其中有审议《公司关于投资认购中金FINTECH产业基金(暂定名)》的议案。本人在认真阅读了本次会议议案的内容后,认为本人就职于中金公司,负责股权投资相关业务,中金公司的关联公司又系上述FINTECH产业基金的普通合伙人,出于谨慎原则考虑,本人对本次会议上述议案之投票表决予以回避。

特此声明!

独立董事:丁玮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编号: 2017-006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认购中金FINTECH产业基金(暂定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中金FINTECH基金尚未设立,存在未能募集到足够的资金以确保设立基金的风险,相关条款/安排可能根据基金进展情况进行调整并根据相关监管规定及时披露;

2、该股权投资基金存续期较长,所投资产可能缺乏流动性,同时,投资的企业可能受政策环境、市场竞争、管理不善等因素影响,出现业绩下滑等不利情况,导致收益不及预期甚至亏损。

一、交易概述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生电子”、“公司”、“本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7 年1月19日召开,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投资认购中金FINTECH产业基金》的议案。公司作为中金FINTECH产业基金(以下简称“产业基金”)的有限合伙人拟出资2亿元人民币投资认购产业基金,该基金拟募集 20 亿元人民币。产业基金的普通合伙人以及基金管理人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全资子公司与恒生电子全资子公司杭州翌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翌马投资”)合资设立的中金FINTECH产业基金管理公司(暂定名,以工商最终核名为准,以下简称“产业基金管理公司”,其中翌马投资的具体出资金额以公司董事长最终审批并办理工商注册的金额为准)。

二、交易对方情况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是由国内外著名金融机构和相关公司基于战略合作关系共同投资组建的中国第一家中外合资投资银行。其基本情况如下:

1.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中外合资、上市)

2.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3.法定代表人:丁学东

4.成立日期:1995年7月31日

5.注册资本:230666.9万人民币

6.关联关系描述: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目前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产业基金的基本情况及协议主要内容

(一)基金名称:中金FINTECH产业基金(暂定名,以审批机关最终核定为准)

(二)投资主题:主要投资于金融科技领域的优质项目。

(三)基金规模:基金拟募集 20 亿元人民币。

(四)资金结构:公司将以自有资金出资2亿元人民币投资认购产业基金,基金管理公司另外向外部投资人募集剩余份额。

(五)基金期限:基金存续期为 4+2+2 年,其中投资期为4年,退出期为2年,履行相关程序后可延长2年。

(六)出资方式:本基金采取逐步出资方式,投资人逐年分批出资。产业基金管理人会根据实际项目进度向投资人发出缴款通知,投资人的全部承诺出资会在4年投资期内缴付完毕。

(七)管理费:投资期内按总承诺出资额 2%/年计算;投资期后按剩余投资成本2%/年计算。

(八)分配方式:本基金按项目进行退出分配,当项目退出后,即按约定的分配原则在有限合伙人与普通合伙人之间进行分配。

(九)投资决策:为提高基金的投资管理能力,建立健全投资管理制度,保证投资决策程序的高效、合理和严谨性,提高投资决策的效率和质量,基金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投资决策委员会由3人组成,其中恒生电子委派1名委员。

(十)退出机制:在投资标的公司实现核心业务发展后,可通过出售给其他公司或独立上市的方式退出实现收益,基金管理人亦将根据市场实际情况积极寻找其他的退出渠道。

截至本公告日,各投资人均未实际出资,待产业基金募集完成后,公司将披露相关进展情况。

四、本次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投资认购FINTECH产业基金,以借助专业的投资管理平台,向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金融科技领域的优质资产项目进行投资,把握金融科技产业的投资机遇,拓展投资渠道,共享投资收益。本次投资近期不会对本公司的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7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600570 证券简称:恒生电子 公告编号:2017-005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17年2月10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 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17年2月10日14点00 分

召开地点: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17年2月10日

至2017年2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17-2019三年投资理财总体规划》的议案	√
2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恒生洲际控股(香港)进行增资》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经公司 2017 年 1月1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 2017 年1 月20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70	恒生电子	2017/2/6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7年2月8日(星期三)上午9:30—11:30,下午13:00--16:30。

2、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方式:社会公众股股东持股东帐户及个人身份证;受托代理人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帐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出席人身份证到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登记。股东也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六、其他事项

1、公司股东投票表决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投票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及食宿费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影响,则股东大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4、出席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凭身份证和股票账户卡(或券商出具的持股证明)参加会议。 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除以上所需资料外还应出示股东授权委托书、代理人身份证参加会议。

5、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杭州市滨江区江南大道3588号恒生大厦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朱小姐

电 话:0571-26693676

传 真:0571-28829703

邮 编:310053

特此公告。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20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恒生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17年2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17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17-2019三年投资理财总体规划》的议案	?	?	?
2	《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恒生洲际控股(香港)进行增资》的议案	?	?	?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股票简称:天马科技 股票代码:603668 公告编号:2017-001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股票于2017年1月18日、1月19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止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重要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17年1月18日、1月19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二)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书面问询核实,截至目前,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四)经公司核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风险提示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证券日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福建天马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0732 证券简称:泰禾集团 公告编号:2017-011号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股权解押及质押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今日收到股东叶荔女士函告,其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及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公司股东叶荔女士于2016年1月20日质押给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本公司26,50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13%)于2017年1月13日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2016年2月25日质押给中泰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的本公司1,31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0.11%)于2017年1月16日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2016年1月20日、2016年2月19日质押给国民信托有限公司的本公司合计36,720,000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2.95%)于2017年1月17日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解除质押手续。

二、股东股份被质押的基本情况

1、股东股份被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质押股数(股)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本次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用途
叶荔	第一大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40,000,000	2017年1月18日	2019年1月18日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6.67%	融资
叶荔	第一大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24,600,000	2017年1月18日	2018年1月17日	华能贵诚信托有限公司	16.4%	融资
合计	——	64,600,000	——	——	——	43.07%	——

2、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叶荔女士持有公司股份15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05%,叶荔女士累计质押的股份数为15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2.05%。

三、备查文件

1、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登记证明;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特此公告。

泰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 事 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600800 证券简称:天津磁卡 编号:临2017-003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年度业绩预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预计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2、业绩预告情况: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16年年度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实现扭亏为盈,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800万元至2700万元。

3、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

1、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184.04万元。

2、基本每股收益:-0.04元。

三、业绩预盈的原因说明

1.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玉门路土地的交付工作,达到收入确认的条件,土地补偿款扣减土地账面价值后的金额计入2016年收益。该交易增加了公司2016年利润9954.20万元,该收益为非经常性损益。

2.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2016年业绩情况及变化

经公司财务部门测算和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2016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经审计后的2015年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000万元至-7200万元	-4657万元

四、其他说明事项

1.本次业绩预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过注册会计师审计,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应以公司正式披露的经审计后的2016年年度报告为准。

2.因公司2015年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若2016年年度经审计后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能实现盈利,公司股票将存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公司董事会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环球磁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281 证券简称:光迅科技 公告编号:(2017)002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0月28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投资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授权经营层对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行使决策权并具体操作。【公告编号:(2015)039】

根据上述董事会决议,鉴于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前期购买的理财产品部分已到期,公司于2016年1月18日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人民币5,000万元购买了92天期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理财计划。现就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情况

1、92天期理财产品

产品名称: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理财计划(编号:XJXSLJ5395)

产品币种:人民币

产品性质:保本浮动收益型

预期最高收益率:年化收益率为2.6%或3.75%

理财启动日:2017年1月18日

起息日:认购起息日为启动日当日

理财计划到期日:2017年4月20日

产品期限:从理财启动日(含)开始到理财到期日(不含)止,共92天。

二、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广发银行无关联关系。

三、主要风险揭示

1、理财收益风险: 本理财计划保证本金,但不保证理财收益。本理财计划收益受美元兑港币的汇率走势影响,在最不利的情况下,本理财计划收益率为2.6%,因此影响本理财计划表现的最大因素为美元兑港币的汇率走势。由此产生的投资收益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2、市场利率风险:本存款为保本、浮动收益型理财计划,如果在理财计划期内,市场利率上升,本理财计划的预计收益率不随市场利率上升而提高。

3、流动性风险:本理财计划存续期内投资者不得提前赎回且无权利提前终止该理财计划。

4、管理风险:由于广发银行的知识、经验、判断、决策、技能等会影响其对信息的占有以及对投资的判断, 可能会影响本理财计划的投资收益, 导致本计划项下的理财收益率为2.6%。

5、政策风险:本理财计划是针对当前的相关法规和政策设计的。如国家宏观政策以及市场相关法规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影响理财计划的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理财计划收益降低。

6、信息传递风险:本理财计划存续期间不提供对账单,客户应根据本理财计划说明书所载明的公告方式及时查询本理财计划的相关信息。广发银行将按照说明书约定的方式,于存款到期时,在本行网站、各营业网点等发布投资情况或清算报告。投资者需以广发银行指定信息披露渠道或前往营业网点查询等方式,了解存款相关信息公告。如果投资者未及时查询,或由于通讯故障、系统故障以及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的影响使得投资者无法及时了解存款信息,并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因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另外,投资者预留在广发银行的有效联系方式变更的,应及时通知广发银行。如投资者未及时告知广发银行联系方式变更, 广发银行将可能在需要联系投资者时无法及时联系上,并可能会由此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由此而产生的责任和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7、本金延期兑付风险:如因理财计划项下各种不确定因素(如银行交易系统出现故障、金融同业问题等)造成理财计划不能按时支付本金,广发银行将尽责任寻找合理方式,尽快支付客户的理财计划本金及收益。则由此产生的本金延期兑付不确定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8、不可抗力风险:指由于自然灾害、金融市场危机、战争等不可抗力因素或其他不可归责于广发银行的事由出现,将严重影响金融市场的正常运作,可能会影响本理财计划的受理、投资、偿还等的正常进行,甚至导致本理财计划收益降低。

9、理财计划不成立风险:认购期结束,如理财计划认购总金额未达到发行规模下限,或自本理财计划开始认购至理财计划原定成立日期间,市场发生剧烈波动且经广发银行合理判断难以按照本存款说明书规定向投资者提供本理财计划,则广发银行有权宣布本理财计划不成立。

四、风险应对措施

1、公司财务管理部设专人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应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检查,并上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核查;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当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五、对公司经营和损益的影响

1、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履行了必要的法定程序,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运转,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

2、通过适度低风险短期理财,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增加公司收益,符合公司股东利益。

六、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金额为30,000.00万元(含本次5,000万元),其中已到期金额为18,000.0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金额未超过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投资理财产品的金额范围和投资期限。具体已到期理财产品明细如下:

1、2016年2月4日购买的人民币8,000万元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分行发行的“兴业银行企业金融结构性存款(封闭式)”理财产品,期限62天,累计收益39.41万元。

2、2016年8月8日购买的人民币5,000万元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期限92天,累计收益42.85万元。

3、2016年10月27日购买的人民币5,000万元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薪加薪 16 号人民币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期限75天,累计收益33.90万元。

七、备查文件

1、广发银行“薪加薪16号”人民币理财计划合同(92天)

特此公告。

武汉光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一月十九日

证券代码:002195 证券简称:二三四五 公告编号:2017-005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互联网小额贷款公司完成工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网络科技子公司”)拟出资人民币42,500万元参与发起设立互联网小额贷款公司(以下简称“互联网小贷公司”)。本次投资完成后,网络科技子公司占互联网小贷公司注册资本的比例为85%,互联网小贷公司将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2、互联网小贷公司已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的批准,公司名称确定为“广州二三四五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并已取得广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

3、互联网小贷公司将按相关要求在2017年3月10日前完成开业筹建工作,并提请政府主管部门验收。是否能够取得验收通过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基本情况

2016年12月1日,网络科技子公司与中颐财务咨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颐股份”)签订了《股东出资协议书》,网络科技子公司拟与中颐股份共同设